

114 學年度第一次承攬作業協議組織會議紀錄

壹、時 間：114 年 9 月 18 日（星期四）14：30~15：40

貳、地 點：于斌樓 1 樓谷欣廳

參、主持人：環安衛中心夏瑞康組長

記 錄：環安衛中心張銘惠技士

肆、出席人員：文上賢主任秘書兼環安衛中心主任(夏瑞康代)、邱奕文總務長(請假)、營繕組陳柏亨組長(江勝華代)、事務組簡國瑩組長、環安衛中心王嘉雯護理師、心園餐廳(未出席)、雲瀚企業社(輔園餐廳)(請假)、輔原社會企業有限公司馬白華女士、理園食坊(理園餐廳)蘇品佳女士、沃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學人旅店及宜聖餐廳)蘇品佳女士、全日美清潔有限公司王維民先生、忠華保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陳嘉生先生、冠翰環保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林泳霖先生、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新莊輔大分公司(未出席)、瑞音有限公司莊建興先生、宇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施岳奇先生、春綻園藝社高國偉先生、喬自然有限公司黃子詮先生、千惠園藝社錢沛筠女士、良恆景觀工程行(未出席)、前瞻機電工程有限公司王文彬先生、允承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未出席)、永富工程行鐘建惟先生、錦欣工程有限公司郭明仁先生、老松工程有限公司李岳庭先生、利眾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李岳庭先生、開創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蔡海石先生、俊議實業有限公司(未出席)、天峰工程有限公司(未出席)、兆信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未出席)、東橋室內裝修有限公司(未出席)、宜豐鋼鋁工程行簡誌鋒先生、北興機電有限公司王啓修先生、台灣開利股份有限公司葉亨利先生、仕鑫工程行黃柏凱先生、大陸水工股份有限公司謝博皓先生、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未出席)、中映電梯實業有限公司賴俊丞先生、太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吳怡樺女士、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陳榮昌先生、台灣三菱電梯股份有限公司王德唐先生、台灣康恩電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李宗哲先生、懿誠電梯有限公司潘詩婷女士、日立永大電梯股份有限公司呂文德先生、羿展環境工程有限公司(未出席)、頡笙營造有限公司(請假)、歐凌股份有限公司(未出席)、勝岳營造有限公司陳柏瑋先生、仁源工程行(未出席)、賀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虞文平先生、禮學社股份有限公司(未出席)、竑源工程有限公司(未出席)、研宇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未出席)、慕億室內裝修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未出席)、裕傢室

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林重宏先生、新晨科技有限公司郭瑾祥先生、順德電機有限公司楊翊先生、緯創企業工程行(未出席)、胡是創作有限公司(未出席)

伍、主席致詞：略。

陸、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待辦事項執行狀況：

- 一、協議組織會議記錄可自行至環安衛中心網頁
(<http://www.ehs.fju.edu.tw/generalServices.jsp?labelID=44>)安全衛生->承攬協議組織查看。
- 二、請所有工程依規定執行「施工前中後檢查表」，並繳交至環安衛中心。
- 三、仍要提醒所有施工人員於吊車搭乘設備作業皆須確實勾好安全帶、戴好安全帽，高架作業也都須做好防墜措施，避免墜落事故。
- 四、仍要提醒相關危險作業須備有相關危險作業主管於現場指揮監督：
 - (一)局限空間作業需有缺氧作業主管
 - (二)屋頂作業需有屋頂作業主管
 - 要求廠商須有相關危險作業主管才可執行作業。
- 五、使用堆高機、推土機、挖掘機(怪手)、裝載機(鏟裝機/山貓)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重機械，操作人員應領有相對應合格證。
- 六、入校使用施工機具須符合法規標準，勿自行拆除防護設備。
- 七、請校內各餐廳檢視如有串接使用液化石油氣容器，應依規定設置於室外(開口面積須超過50%牆面面積)，以免下次勞檢到校稽查時進行開罰。
- 八、校內為私有地，不適用道路或鄰接道路之條款，故從事垂直高度超過二十公尺之臨時性、短時間作業才可使用移動式起重機加搭乘設備吊升勞工，二十公尺以下之高處作業就只能用施工架、工作平台或高空工作車。本項規定自開會日半年後開始強制執行。
 - 114年9月1日起強制執行，在校內從事垂直高度二十公尺以下之高處作業只能用施工架、工作平台或高空工作車。
- 九、工程有使用高空工作車者，廠商須提供操作人員完成特殊作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證明。
 - 113年1月1日起強制執行，若未遵守勞檢可開罰3萬至30萬。
- 十、本校為無菸校園，校內無吸菸區，全面禁菸，如需吸菸請至校外，違者遭檢舉直接開罰。
- 十一、如需使用A字梯，請使用合格有固定繫材之合梯，禁止使用木梯，且人員須戴安全帽。
- 十二、新聞中類似的工安意外頻傳，請各承攬廠商從案例中記取教訓，注意作業安全，避免事故發生。

十三、部份廠商尚未繳交「承攬商加入協議組織申請表」及其他需續交申請表者，懇請營繕組、事務組協助通知繳交。

- 仍未交：輔原社會企業有限公司(到 113. 7. 31)、允承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到 111. 7. 31)、永富工程行(到 113. 7. 31)、開創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到 113. 7. 31)、東橋室內裝修有限公司(到 110. 7. 15)、台灣開利股份有限公司(到 110. 7. 31)、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到 110. 6. 29)、仁源工程行(到 112. 7. 20)、竄源工程有限公司(到 113. 11. 11)、中映電梯實業有限公司(到 111. 7. 31)、太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到 111. 7. 31)、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到 112. 2. 15)、台灣三菱電梯股份有限公司(到 111. 7. 31)、台灣康恩電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到 111. 7. 31)、懿誠電梯有限公司(到 113. 7. 31)、羿展環境工程有限公司(到 112. 8. 31)、韻笙營造有限公司(到 112. 12. 13)、禮學社(到 113. 1. 8)、歐凌股份有限公司(到 113. 9. 1)、研宇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到 114. 2. 5)。

柒、會議討論與決議事項：

一、承攬作業位置



二、承攬商與承攬項目：

承攬項目	公司名稱
餐廳、宿舍、超市	心園餐廳、雲瀚企業社(輔園餐廳)、輔原社會企業有限公司、理園食坊(理園餐廳)、沃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學人旅店及宜聖餐廳)、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新莊輔大分公司
清潔外包	全日美清潔有限公司
保全	忠華保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廢棄物清運	冠翰環保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園藝	春綻園藝社、喬自然有限公司、千惠園藝社、良恆景觀工程行
室內裝修、家具	東橋室內裝修有限公司、兆信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禮學社股份有限公司、歐凌股份有限公司、慕億室內裝修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裕傢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機電、消防	前瞻機電工程有限公司
機電	允承科技工程有限公司、順德電機有限公司、新晨科技有限公司
水電	永富工程行
水電、土木裝修	老松工程有限公司、緯創企業工程行
土木、防水	開創工程科技有限公司、錦欣工程有限公司、仁源工程行
防水	天峰工程有限公司
鋼鋁	宜豐鋼鋁工程行
電力	北興機電有限公司
空調	俊議實業有限公司、台灣開利股份有限公司、仕鑫工程行、竄源工程有限公司
營造	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利眾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頡笙營造有限公司、勝岳營造有限公司
汙水、納管	大陸水工股份有限公司
水溝	羿展環境工程有限公司
電梯維護	中映電梯實業有限公司、太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三菱電梯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康恩電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懿誠電梯有限公司、日立永大電梯股份有限公司
飲水機	賀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控、影音設備	研宇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瑞音有限公司、宇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危害告知會議資料統計 (114.3.18~114.9.12)

工程名稱	廠商名稱	承攬	危告知日期
輔大理工實驗大樓新建工程	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8.6.17~110.6.29	108.7.8

文德文舍學苑整體改善計畫工程	勝岳營造有限公司	113.5.17~114.8.17	113.5.13
焯焯館帆布拆除	兆信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	114.3.22~114.3.23 (已完工)	114.3.18
學生輔導空間改善案	兆信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	114.3.20~114.8.31 (已完工)	114.3.19
校園環境消毒	正義環衛有限公司	114.4.1~114.4.30 (已完工)	114.3.27
井水2樓馬達汰換	老松工程有限公司	114.3.31~114.4.6 (已完工)	114.3.28
文草人行空間環境改善工程	板根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114.4.14~114.7.31 (已完工)	114.4.8
伯達樓系學會廊道	文愷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114.4.22~114.6.30 (已完工)	114.4.16
宜美宿舍外牆磁磚換裝	兆信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	114.4.19~114.4.20 (已完工)	114.4.16
齊德芳神父紀念牆	寶強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	114.4.19~114.4.27 (已完工)	114.4.17
淨心堂帆布安裝拆除	法蘭克招牌廣告工程行	114.4.23~114.6.9 (已完工)	114.4.21
社會科學院金屬招牌安裝	大誠設計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114.4.29(已完工)	114.4.23
文德文苑整體改善計畫寢室家具採購案	慕億室內裝修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4.7~114.9.4	114.4.24
113學年度高低壓電力設備維護	北興機電工程有限公司	113.10.17~114.9.30	113.10.17
貴子球場牛棚新設夜間照明及臨時遮雨設備工程	宇宣營造有限公司	114.4.28~114.6.30 (已完工)	114.4.25
第二季消防季巡檢缺失改善工程	前瞻機電工程有限公司	114.4.30~114.5.10 (已完工)	114.4.29
輔大聖言樓四樓機房空調系統與不斷電系統汰換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客戶分公司	114.5.13~114.7.10 (已完工)	114.5.12
輔園二樓及聖言樓9樓屋頂防水工程	錦欣工程有限公司	114.5.24~114.7.15 (已完工)	114.5.12

進修部一樓學生學習共享空間優化工程 (ES101&ES102 教室)	裕傢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114.5.1~114.7.1 (已完工)	114.6.2
宜聖學苑天井燈換裝	老松工程有限公司	114.6.5(已完工)	114.6.4
秉雅樓NF271B中央水槽桌	揚積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4.5.19~114.6.30 (已完工)	114.6.5
文德學苑汙水系統加深及積水改善工程	阜川實業有限公司	114.6.16~114.7.15 (已完工)	114.6.18
校史室YP411-4庫房冷氣汰換工程	老松工程有限公司	114.6.19~114.6.24 (已完工)	114.6.26
宜美學苑電源改善工程	新晨科技有限公司	114.6.24~114.10.21	114.7.1
校園喬木修剪	喬自然有限公司	114.8.1~115.7.31	114.7.9
資工系聖言樓帆布施作	優是數位文創有限公司	114.7.9~114.7.29 (已完工)	114.7.9
外語學院LB電源改善工程	順德電機有限公司	114.7.21~114.11.30	114.7.16
校園褐根病防治	千惠園藝社	114.8.1~115.7.31	114.7.22
校園水塔清洗	兆信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	114.8.1~114.9.14 (已完工)	114.7.24
大水塔自來水、井水塔蓄水設備清洗	老松工程有限公司	114.8.1~114.8.2 (已完工)	114.7.24
中美堂廁所整修工程	台新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114.7.25~114.9.21 (營繕組通知未施作，重新招標)	114.7.24
校園喬木修剪	春綻園藝社	114.8.1~115.7.31	114.7.31
醫學院4樓油漆工程	裕傢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114.8.13~114.8.30 (已完工)	114.8.12
管理學院指標牌	谷思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114.8.12~114.8.27 (已完工)	114.8.12
井水廠過濾濾材汰換工程	尚泓科技有限公司	114.8.23(已完工)	114.8.19
郝思漢紀念講堂投影機環控工程	瑞音有限公司	114.8.25~114.9.20 (已完工)	114.8.25
國際貨幣實驗室牆面設計工程	大誠設計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114.9.1~114.9.11 (已完工)	114.8.26

耕莘樓物理系 PH115.116.117.221 教室修繕	瑞綸空間設計有限公司	114.8.28~114.9.5 (已完工)	114.8.28
耕莘樓物理系 PH115.116.117.221 教室修繕	瑞綸空間設計有限公司	114.8.28~114.9.5 (已完工)	114.8.28
校園環境消毒	正義環衛有限公司	114.9.5~114.10.5 (已完工)	114.9.4

四、校內外稽查單位發現安全衛生缺失檢討

(一)校內巡檢發現缺失-施工

1. 文德文苑整體改善計畫寢室家具採購案(綦億室內裝修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1)施工人員未戴安全帽。
- (2)堆高機作業現場未做人員管制。
- (3)木工桌鋸無護罩。

2. 文德文舍學苑整體改善計畫工程(勝岳營造有限公司)

- (1)施工人員未戴安全帽。(重複缺失罰款 500 元)
- (2)施工人員使用不合格合梯。(重複缺失罰款 500 元)
- (3)施工人員抽菸。(罰款 500 元)
- (4)開口處無防墜措施。(重複缺失罰款 500 元)
- (5)高處作業人員未穿安全帶。
- (6)吊掛作業未進行安全檢點。

五、安全衛生注意事項宣導

(一)工程

1. 須完成危害告知始可進行工程施作。(違者自行負責!!)
2. 承商對於所僱用工作人員，應投保勞保及相關保險，且應實施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災害預防訓練，須留紀錄並繳交影本給環安衛中心備查。如：台灣職安卡、6 小時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等
3. 施工人員一定要穿戴合格防護具(安全帽、安全索、安全鞋等)。
4. 施工區出入口應標示告示牌標註工程名稱、工程期間、緊急連絡人等資訊，危險區域應設置警告標示及安全圍籬。
5. 作業前，應實施作業前安全裝備檢查及機具檢點。
6. 禁止使用 2 公尺以上之合梯，且合梯梯腳間繫材確實扣牢，不可使用木梯，人員不得利用合梯行走，合梯下方需有止滑墊、合梯作業最高二階踏階禁止踩踏與作業且一定要夥同作業。

7. 高處作業，應確認護欄、護蓋、安全網設置妥當，或使用安全帶等墜落防止設施；施工開口處須有防止墜落措施跟明顯警告標語。
8. 施工鋼瓶需確實直立固定，確認有效期限，並備有安全資料表。
9. 施工人員禁止於施工現場吸菸、飲酒。
 - 本校自 112 年 3 月 1 日起為無菸校園，校內無吸菸區，全面禁菸，違者直接罰款。
10. 施工開挖地面須先與相關單位確認網路線、電線等管線位置，若無法得知則須於事前就作業地點及其附近，施以鑽探、試挖或其他適當方法從事調查，擬訂開挖計畫，以避免挖斷管線、感電、建物損壞或有毒氣體洩漏之情況發生，影響校方權益。
11. 局限空間作業，需先執行機械通風，並實施氧氣及有毒體測定，達安全標準才可入內，作業中需每 2 小時測定氧氣與可燃性氣體濃度（氧氣濃度須在 18%以上）；須備有個人防護器具（呼吸式防護具）、防護索及及救援設施，且有缺氧作業主管在外監護。
12. 二十公尺以下之高處作業只能用施工架、工作平台或高空工作車，禁止用移動式起重機加掛搭乘設備。（114 年 9 月 1 日起強制執行）
13. 高空工作車操作人員必須接受特殊作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6 小時才可操作。（113 年 1 月 1 日起強制執行）
14. 使用堆高機須提供堆高機操作人員合格證，推土機、挖掘機(怪手)、裝載機(鏟裝機/山貓)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重機械，其操作人員應領有相對應合格證。
15. 對於搬運物料，為防止掉落，應採取繩索捆綁等必要設施。
16. 車輛於行駛中，禁止人員攀附於車廂或車頂外。
17. 從事屋頂作業時，應指派專人督導，採取適當安全措施。於易踏穿材料構築之屋頂作業時，應指派屋頂作業主管於現場監督，且應先規劃安全通道，於屋架上設置適當強度，且寬度在三十公分以上之踏板，並於下方適當範圍裝設堅固格柵或安全網等防墜設施。
18. 所有發生事故皆須通報；如發生職安法 37 條職業災害之一：(1)發生死亡災害、(2)發生災害之罹災人數在三人以上、(3)發生災害之罹災人數在一人以上，且需住院治療，除立即將傷者送醫外，不可破壞現場，需立刻通報本校發包單位與環安衛中心，並於八小時內通報勞動檢查機構。
19. 事故處理完畢請填寫輔仁大學校園工程承攬事故調查報告表繳回環安衛中心

(二)垃圾清運

1. 垃圾清運廠商須為政府認定核可之廢棄物清除公司。
2. 車輛於行駛中，禁止人員攀附於車廂或車頂外。
3. 請按工作性質配戴口罩、手套、反光帽、反光背心，著安全鞋等安全配備。
4. 夜間或雨天作業，須加設警告燈號。
5. 出勤前應向工作人員做工作提醒及危害說明。
6. 請勿將垃圾清運至非法廢棄物處理場域。
7. 對於搬運物料，為防止掉落，應採取繩索捆綁等必要設施。

(三)餐廳

1. 確認有水作業區設備皆有漏電斷路器等防止感電裝置。
2. 瓦斯需固定並在有效期限內，需設有洩漏警報裝置，放置區須有嚴禁煙火標示，備有安全資料表。
3. 冷凍庫門之外推裝置需經常檢查確保功能正常。
4. 消防設備與逃生出口前禁止堆放雜物。
5. 廢油與廚餘需確認交由合格廠商處理。
6. 定期清潔油煙處理設備，避免油煙異味影響師生。
7. 烹飪用水都須為自來水禁止使用地下水，並依規定委託合格廠商檢測飲用水與食用冰塊須符合主管機關公告之標準。
8. 串接使用之液化石油氣容器應設置於室外(開口面積須超過50%牆面面積)。

(四)清潔人員、保全

1. 如需使用A字梯，請使用合格有繫材之鋁梯，且須戴安全帽。
2. 若需開電器開關箱請戴防感電(絕緣)手套。
3. 夜間巡視時，盡量穿著顏色鮮明背心，避免被車輛碰撞。
4. 勿擅自操作故障設備，如：升降機外門開啟。
5. 勿接近危險場所，如：施工區、屋頂開口處等。
6. 清潔人員於打蠟、除草等作業時，請穿戴所需之防護具如口罩、護目鏡等。
7. 使用之機械，如有傳動帶、傳動輪、齒輪、轉軸等被捲、夾、擦傷之虞者，應設護罩，禁止因方便而拆除。
8. 清潔人員整理垃圾時，請注意有無危險物品，如燈管、針筒、化學藥品等，避免受傷。

- 若發現垃圾桶有實驗室廢棄物，如手套、藥品、藥品空桶等，東西留原地，拍照通報環安衛中心。
9. 清潔人員使用清潔溶劑前請確認其危害成分，並依特性配戴必要防護具，如：手套、口罩。
 10. 留意工作區之氣溫，避免中暑。
 - (1) 對所屬員工應辦理勤前教育及預防熱危害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i) 實施個人自主健康管理、(ii) 補充水分、(iii) 選擇適當穿著以透氣、吸汗為佳，如：棉質、易排汗材質等；以淺色為佳，以減少輻射熱量吸收。
 - (2) 如戶外工作環境氣溫達攝氏三十六度時，應進行以下防護措施：
 - (i) 適時運用遮陽設備、風扇、細水霧或其他技術以降低工作環境氣溫。(ii) 隨時注意員工體溫或任何不舒服之反應，並安排適當休息時間。

(五) 電梯維修

1. 升降設備維修廠商須為取得營建主管機關立案合格者，並指派取得升降設備技術士資格之人員從事設置、安裝、檢修及實施定期維護保養，禁止指派無執照人員，且保養紀錄須確實填寫。
2. 升降機外門專用鑰匙須統一由專業廠商保管使用，不得逕行提供給保全或清潔等人員開啟升降機外門，以避免墜落電梯機坑危害。
3. 升降機維修作業如需強制開啟升降機外門時，應配掛安全帶等防止墜落預防措施，並規劃於最低樓層實施。
4. 依照標準作業流程來進行維修，如斷電、切換成手動操作模式等。
5. 電梯進行維修保養作業時，各樓層請清楚標示或放置明顯告示，除管理人員外，任何人不得取下標示牌，以免發生傷亡。
6. 二人同時作業時，避免分散於不同樓層，或二人分散於停車塔的不同樓板，當升降機運行時，易發生遭車廂或配重塊夾擠。
7. 各樓層電梯乘場門四周勿堆置物料，避免物料掉落，作業人員須戴安全帽並扣好頭帶。
8. 維護人員嚴禁穿寬鬆衣物、戴圍巾，長髮應綁紮固定，具繩子或鏈子的識別證亦應收起，以防衣物、圍巾、頭髮遭夾捲拉扯。

六、安全衛生及環保事項之實施及配合

- (一) 工程相關申請表單請至環安衛中心網頁下載(表單下載>職業安全衛生>承攬作業)
 1. 承攬作業危害因素告知單(一式兩份)

2. 承攬商加入協議組織申請表(一份)
3. 危險作業(吊掛、局限、動火、高架)管理流程(列印所須表單，吊掛跟局限作業一日填寫一張，且須附上相關佐證文件，如：一機三證、吊籠檢查合格證、缺氧作業主管、屋頂作業主管、高空工作車操作人員、吊籠操作人員)
4. 施工人員勞保資料或其他保險資料
5. 施工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證明(如台灣職安卡)

(二)請保持工區整潔，降低危害風險。

(三)工程如有危險作業要填寫以下申請單：

1. 高架(空)作業
2. 局限空間作業(每日)
3. 動火作業
4. 吊掛作業(每日)

●吊掛作業未提出申請，警衛不會放行吊車進入校區。

(四)工程人員需每日填寫「施工前中後檢查表」並給發包承辦人員或單位監督人員簽名。

輔仁大學施工前中後檢查表 (工程類別：本表每日填寫一張)	
<p>一、施工資料</p> <p>1. 工程名稱： _____ ; 2. 施工區域： _____</p> <p>3. 承攬商名稱： _____ ; 4.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p> <p>5. 承攬商現場負責人： _____ ; 6. 承攬商現場負責人電話： _____</p> <p>7. 本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吊掛 <input type="checkbox"/> 高掛 <input type="checkbox"/> 動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有限空間受限作業</p>	
<p>二、施工前防範措施檢查</p> <p><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內容標示；<input type="checkbox"/> 三角錐擺置；<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動機緊急區域設置適當不影響通車安全；</p> <p><input type="checkbox"/> 安全柵；<input type="checkbox"/> 各危險作業區域其作業物可被內容進行檢查</p> <p>其他： _____</p>	<p>施工場所管理單位監督人員檢查後簽名： _____</p>
<p>三、施工中檢查</p> <p>違反施工規範事項：<input type="checkbox"/> 無；<input type="checkbox"/> 有： _____</p> <p>處理結果：<input type="checkbox"/> 已改善，說明： 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 停工</p>	<p>施工場所管理單位監督人員檢查後簽名： _____</p>
<p>四、施工單變更諮詢溝通紀錄</p> <p><input type="checkbox"/> 無變更；<input type="checkbox"/> 有變更： _____</p> <p>注意事項： _____</p> <p>承辦人員： _____</p>	<p>承攬商現場負責人： _____</p>
<p>五、施工後檢查</p> <p><input type="checkbox"/> 動火作業完成後30分鐘，確認已無危險之虞；<input type="checkbox"/> 臨時用電設施已關閉或拆除；</p> <p><input type="checkbox"/> 臨時隔離措施、設備、管制標誌均已拆除；<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區域清理乾淨；</p> <p>其他：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承攬商總估時間： _____ 時 _____ 分</p> <p style="font-size: small; text-align: center;">說明：施工場所管理單位監督人員填寫→施工前中後檢查→環安衛中心存查</p>	<p>施工場所管理單位監督人員檢查後簽名： _____</p>

施工前中後檢查表請承攬人每日填寫，並給原管理責任單位監督人員檢查後簽名，完成後擲回環安衛中心存查。

八、協調事項。

(一)從事以下危險作業之管制:動火、高架、開挖、爆破、局限空間、有害物質、高壓電活線等。

1. 動火作業：向環安衛中心提出申請完成危害告知會議始可施作，並執行危險作業管制。

●114/3/18~114/9/12 有通報執行廠商：宇宣、仲德工程、谷思室裝。

2. 高架作業：向環安衛中心提出申請完成危害告知會議始可施作，並執行危險作業管制。(屋頂作業須備有屋頂作業主管、高空工作車操作人員須有訓練證明)
 - 114/3/18~114/9/12 有通報執行廠商：寶強室裝、瑞音。
3. 高壓電維修作業：向環安衛中心提出申請完成危害告知會議始可施作。
 - 114/3/18~114/9/12 有通報執行廠商：北興機電。
4. 開挖作業：向環安衛中心提出申請完成危害告知會議始可施作，並確認開挖區之管線分布狀況，小心開挖避免挖斷電線、水線、瓦斯管線與網路線等。
 - 水管、電線、網路線修繕、遷移等工程。
 - 114/3/18~114/9/12 有通報執行廠商：板根工程、宇宣營造、阜川、新晨、谷思室裝、千惠園藝。
5. 局限空間作業：向環安衛中心提出申請完成危害告知會議始可施作，須備有缺氧作業主管，並執行危險作業管制。
 - 水塔清洗、汙水場維護、汙水納管工程。
 - 114/3/18~114/9/12 有通報執行廠商：老松工程、兆信室裝。

(二)電氣機具及作業人員進場管制。

1. 114/3/18~114/9/12 有通報執行電氣作業廠商：
大陸水工、兆信室裝、老松工程、板根工程、文愷室裝、寶強室裝、綦億室裝、北興機電、宇宣營造、前瞻機電、中華電信、錦欣工程、裕傢室裝、仲德工程、揚積生物、阜川、新晨科技、順德電機、谷思室裝、尚泓科技、瑞音、大誠設計、瑞綸空間。
2. 請遵守以下用電注意事項：
 - 電器接線應按本校電工指定開關箱接用，始得用電，嚴禁使用絕緣損壞之電器用品。
 - 所有使用之電器需有漏電斷路器或作業前有漏電檢測。
 - 電氣作業應在斷電情況下作業，並將該電路開關上鎖或標示「禁止送電」、「停電作業中」或設置監視人員監視之。
 - 工作場所、人員身體衣物及其他可能接觸電氣之物品嚴禁潮濕。
 - 對電路之檢查、修理等活線作業時，應使該作業勞工戴用絕緣用防護具，或應使用活線作業用器具或其他類似之器具。

(三)變更管理事項：114/3/18~114/9/12 工程發包單位與廠商皆無提出需變更管理事項。

(四)危險性機械之操作信號、工作場所標識(示)、有害物空容器放置、警報、緊急避難方法及訓練等事項。

1. 吊掛作業：向環安衛中心提出申請完成危害告知會議始可施作，須有合格一機三證，並執行危險作業管制。(洗窗機要有吊籠檢查合格證與吊籠操作人員)
 - 114/3/18~114/9/12 有通報執行廠商：老松工程、兆信室裝、法蘭克招牌、大誠設計、前瞻機電、中華電信、錦欣工程、喬自然、優是數位、千惠園藝、春綻園藝、良恆景觀、谷思室裝、尚泓科技。
2. 請遵守以下相關注意事項：
 - 危險性機械操作範圍一定要有人指揮監督，避免人員進入下方危險區。
 - 操作移動式起重機從事吊掛業之勞工，需接受訓練持有合格證。
 - 如需吊升勞工，需備有有效期限內之移動式起重機搭乘設備簽認報告，且須確實使勞工穿戴安全繩索，避免人員墜落。(校內使用移動式起重機加掛搭乘設備進行臨時性、短時間作業，須為超過20公尺作業才可合法使用，20公尺以下僅可使用高空工作車)
 - 施工區出入口請標示施工名稱、日期、緊急連絡人等訊息。
 - 施工產生之有害物與空容器等請於施工結束後帶離學校依規定處置。
 - 本校於國璽樓1樓設有輔大診所，且學校後門設有輔大醫院，如有受傷事故，可前往就醫。
3. 使用移動式起重機加搭乘設備吊升人員作業(超過20公尺作業或校外道路)，除第2點說明外也應遵守：
 - 起重機載人作業前，應先以預期最大荷重之荷物，進行試吊測試，將測試荷物置於搭乘設備上，吊升至最大作業高度，保持五分鐘以上，確認其平衡性及安全性無異常。該起重機移動設置位置者，應重新辦理試吊測試。
 - 確認起重機所有之操作裝置、防脫裝置、安全裝置及制動裝置等，均保持功能正常；搭乘設備之本體、連接處及配件等，均無構成有害結構安全之損傷；吊索等，無變形、損傷及扭結情形。
 - 起重機作業時，應置於水平堅硬之地盤面；具有外伸撐座者，應全部伸出。(如無法全部伸出就要用其他設備作業)
 - 起重機載人作業進行期間，不得走行。進行升降動作時，勞工位於搭乘設備內者，身體不得伸出箱外。

- 起重機載人作業時，應採低速及穩定方式運轉，不得有急速、突然等動作。當搭載人員到達工作位置時，該起重機之吊升、起伏、旋轉、走行等裝置，應使用制動裝置確實制動。
 - 起重機載人作業時，應指派指揮人員負責指揮。無法派指揮人員者，得採無線電通訊聯絡等方式替代。
 - 雇主對於前項起重機之載人作業，應依據作業風險因素，事前擬訂作業方法、作業程序、安全作業標準及作業安全檢核表，使作業勞工遵行。
 - 雇主應指派適當人員實施作業前檢點、作業中查核及自動檢查等措施，隨時注意作業安全，相關表單紀錄於作業完成前，並應妥存備查。
- (五)協調使用打樁機、拔樁機、電動機械、電動器具、軌道裝置、乙炔熔接裝置、電弧熔接裝置、換氣裝置及沉箱、架設通道、施工架、工作架台等機械、設備或構造物時，使用上之安全措施。

1. 請遵守以下相關注意事項：

- 108 年度起需全面使用符合國家標準-CNS4750 鋼管型施工架。(勞動部公告資訊)
- 施工架工作台應鋪滿密接之板料使無墜落之虞，並確實牢靠固定，其強度規格，需符合國家安全標準。外側應設置交叉拉桿及下拉桿等防止墜落設備。
- 施工架上方禁止堆疊物料。
- 乙炔鋼瓶須備有防回火裝置。

(六) 114 學年度校內長期配合維護工程危害告知

總務處提供校內工程長期配合廠商	
前瞻機電工程有限公司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允承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台灣三菱電梯股份有限公司
永富工程行	台灣康恩電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老松工程有限公司	懿誠電梯有限公司
利眾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日立永大電梯股份有限公司
錦欣工程有限公司	羿展環境工程有限公司
開創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瑞音有限公司
俊議實業有限公司	竝源工程有限公司
天峰工程有限公司	裕傢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兆信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	春綻園藝社(已完成)
東橋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喬自然有限公司(已完成)
宜豐鋼鋁工程行	千惠園藝社(已完成)
北興機電工程有限公司	良恆景觀工程行
台灣開利股份有限公司	全日美清潔有限公司(已完成)
仕鑫工程行	
大陸水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映電梯實業有限公司	
太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學年度校內長期配合維護工程危害告知

決標後須填寫本告知單(一式兩份)並聯絡環安衛中心召開承攬告知會議

聯絡人:環安衛中心 張小姐

電話:02-29053963

e-mail:083746@mail.fju.edu.tw

輔仁大學承攬作業安全衛生危害因素告知單

102年1月17日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

102年10月3日、103年7月16日、106年10月12日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修訂

114年7月10日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修訂

114.7.10更新修訂

單獨進行危害告知:
 含危險作業:局限空間作業、動火作業、高架
 作業、吊裝作業
 開挖作業
 新建、裝修等標案工程
 非長期配合之廠商工程

承攬工程名稱 114學年度校園000維護工程/校園定期消毒作業			
承攬人:	公司	作業地點:	校園各單位
發包單位:	總務處營繕組	作業時間:	114年9月18日至115年9月30日
作業項目及危害防止對策:(詳如附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一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電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1. 環境消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6. 開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局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垃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2. 環境美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7. 交通維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動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 油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3. 裝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高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 地面清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4. 拆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吊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 搬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5. 外牆修繕	
潛在危害因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生物性感染危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衝撞、被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夾、捲、切、割、擦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感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火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物體破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事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墜落、滾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爆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局部振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與有害物接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崩(倒)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灼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化學性危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輻射曝露及污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物料掉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缺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粉塵危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跌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溺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與高低溫之接觸	

同步繳交定期維護人員之勞保與教育訓練資料

114學年度校內長期配合維護工程危害告知(續)

本人(公司)已熟知工程採購契約第九條「施工管理」與本告知單之內容。若本人(公司)已承攬之全部或部分勞務交付承攬時,本人(公司)須告知並要求再承攬人遵守前述契約及本告知單內容之各項規定,並確實執行。如有違反,本人(公司)將遵照貴校罰則^{註1}辦理。

註1:輔仁大學(以下簡稱本校)若發現承攬商違反本危害告知單內容時,初犯以書面(附表一)通知並令限期改善,逾期未完成改善或再犯者,則依照告知單內容處以罰款(附表二),罰款金額按缺失數量每次500元/項計算(以契約價金總額為累計上限),該罰款得由本校於工程款中抵扣或由承攬商於3工作日內至本校總務處出納組繳交。屢勸不聽者,得禁止承攬商未來再承包本校標案。若有立即發生危險之虞,本校並得勒令停工,承攬商應立即改善後方可復工,停工所造成之損失由承攬商自負。承攬商經營負責人簽名及蓋章(公司大小章):

承攬商名稱:
負責人:
地址:
電話:

廠商資料

大印

小印

承攬商現場作業主管(簽名):
手機號碼:

廠商

發包單位業務主管(簽名):
分機:

總務處營繕組/事務組

現場安全衛生監督人員(簽名):
手機號碼:

廠商

發包單位業務承辦人(簽名):
分機:

總務處營繕組/事務組

被告知人(簽名):
手機號碼:

廠商

告知單位:
告知人(簽名):
分機:

環安衛中心

告知時間: 年 月 日 時

一般作業

114學年度校內長期配合維護工程危害告知(續)

作業項目	潛在危害因素	危害防止對策
M 1. 一般作業		<p>V1 必須遵守職安相關法令及本校之安全衛生規章。</p> <p>V2 承攬商須確實將本校區之工作人員投保勞保,並繳交勞保卡影本或相當之勞工保險證明文件。</p> <p>V3 繳交輔仁大學承攬人(商)加入協議組織申請表,並於承攬作業期間派員參加協議組織會議。</p> <p>V4 施工區出入口應設立施工告示牌,危險區域應設置警告標示及安全圍籬,以警告或防止與作業無關人員進入危險區,並有專人管制人車進出。</p> <p>V5 對於所僱用之工作人員,應實施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災害預防訓練,須留紀錄並繳交影本給環安衛中心備查。</p> <p>V6 作業人員進入工作場所,應依作業特性,配帶必要之個人安全衛生防護具(如:工作服、安全帽、工作鞋、手套、口罩、安全眼鏡等)。</p> <p>V7 每日作業前,應實施作業前安全裝備檢查及機具檢點。</p> <p>V8 現場嚴禁吸煙、喝酒。</p> <p>V9 危險性機械設備(起重機、升降機、吊籠等)操作人員,需依法取得合格執照,始可操作。</p> <p>V10 施工之每日需填寫輔仁大學施工中後檢查表,並繳回環安衛中心查。</p> <p>V11 如有高壓、局限、動火、吊掛作業,須依輔仁大學危險作業管理流程,於作業3日前向環安衛中心提出申請。</p> <p>V12 如有以下作業,需於地作前3日至新北市府勞動檢查處網站完成作業通報: (1) 營造工程高危害作業(高風險之施工架組拆、模板支撐組拆、鋼構組配、牆面撤掛鋼筋立、牆面撐桿組拆、電梯口及樓板連線吊料、使用合梯、移動梯及管溝開挖等作業,事前以傳真通報) (2) 局限空間及缺氧作業(含網路與有線電視佈線及濕氣醃槽清洗作業) (3) 高處作業(無線網路及有線電視佈線作業) (4) 高處作業(含移動式起重機及高空工</p>

<p>作車作業)</p> <p>(5) 廣告招牌作業(含加油站招牌拆設)</p> <p>(6) 外牆清洗(含吊籠、高空工作車作業)</p> <p>(7) 深度2公尺以上管溝工程之擋土支撐開挖作業</p> <p>(8) 屋頂作業(安全帽、防墜、上下設備)</p> <p>(9) 施工架組拆作業</p> <p>V13 易燃物應標示並隔離存放。</p> <p>V14 不得任意啟動非所屬單位內機器開關。</p> <p>V15 電器接線應按本校電工指定開關箱接用,始得用電,嚴禁使用絕緣損壞之電器用品。</p> <p>V16 所有使用之電器需有漏電斷路器或作業前漏電檢測。</p> <p>V17 禁止使用2公尺以上之合梯,且合梯梯腳間墊材確實扣牢,人員不得利用合梯行走,不得使用木梯。</p> <p>V18 施工人員應注意施工週遭環境安全,以防傷及自己或別人。</p> <p>V19 夏季高溫時,請室外施工人員適當補充水分,避免於中午時段從事重體力之作業,隨時留意健康狀況,避免熱危害發生。</p> <p>V20 工程施工期間,應設置防止造成揚塵或空氣汙染等措施。</p> <p>V21 如發生職安法37條職業災害之一:1.發生死亡災害;2.發生災害之罹災人數在三人以上;3.發生災害之罹災人數在二人以上,且需住院治療。除立即將傷者送醫外,不可破壞現場,需立刻通報本校發包單位與環安衛中心,並於八小時內通報勞動檢查機構。</p> <p>V22 本校監工及環安衛人員對於作業設施或作業方法,認為有危害人員安全顧慮時,得隨時令其停工,至危害消除為止。</p>

114學年度校內長期配合維護工程危害告知(續)

局限空間作業、動火作業、高架作業、吊裝作業

工程獨立危害告知

<p>V 2. 局限空間作業 (例如下水道作業、人孔進出作業、水塔清洗作業、污水設施清洗作業、各式儲槽、地下室蓄水池之通風不良作業等)</p>	<p>缺氧 可燃性氣體</p>	<p>V1 作業前依規定提出申請與通報。 V2 需執行機械通風。 V3 備妥個人防護器具(呼吸式防護具)、防護索及救援設施,且有適當人員在外監護。 V4 實施氧氣及有毒氣體測定,達安全標準才可入內,作業中需每 2 小時測定氧氣與可燃性氣體濃度。 V5 關閉所有進水管及化學品管路。 V6 進出人員人數需確認無誤始可離開。</p>
<p>V 3. 電焊、氬焊、氣焊、噴燈、瓦斯焊槍等動火作業</p>	<p>灼傷 燃燒、火災 爆炸、輻射危害</p>	<p>V1 作業前依規定提出申請。 V2 個人防護器具(電焊面罩和皮手套等)。 V3 現場須自備乾粉或二氧化碳滅火器。 V4 切割、研磨、焊接、活線作業等,須有火星飛濺之預防措施或遮火圍幕。 V5 金屬外殼接地,備電擊防止裝置。 V6 鋼瓶需直立固定,並分類並做好管理,確認鋼瓶有效期間並備妥物質安全資料表。 V7 動火範圍若有易燃物須清除或隔離並備防火毯。 V8 須有防回火裝置(如逆止閥)。 V9 電線跨馬路須有過路橋裝置。</p>

<p>V 4. 高架作業 (2 公尺以上作業) (例如樹木截枝作業、建物屋頂從事拆除作業、大樓外牆清洗作業、空調維護保養作業等)</p>	<p>墜落 施工架倒塌 物料掉落</p>	<p>V1 作業前依規定提出申請與通報。 V2 使用作業平台或施工架,不可使用合格;施工架外側應設置交叉拉桿及下拉桿等防止墜落設備。 V3 採取防止墜落之必要安全措施如安全帶、索,且每索配置良好,人員不得單獨作業。 V4 施工架工作平台應鋪滿密接之板料使無墜落之虞,並確實牢固固定,其強度規格,需符合國家安全標準。 V5 於高度 2 公尺以上之屋頂或開口部分作業應設置護欄、護蓋或安全網等防護設備,並設立警告標示;護欄高度應在 90 公分以上,並應包括上、中、下欄杆等構材。 V6 高度差超過 1.5 公尺以上之場所作業時,應設置能使勞工安全上下之設備。 V7 施工架以鋼管、門型架為之,若用蓋管竹應於節點處接搭,以十號以下鍍鋅鐵線緊結牢固。 V8 大樓外牆清洗作業吊籠之構造,應符合吊籠安全檢查標準,使用足夠長度之繩掛用之鋼索。 V9 洗窗機要有吊籠檢查合格證,吊籠操作人員也須有合格證。 V10 從事屋頂作業時,應指派專人督導,採取適當安全措施,於易踏穿材料構架之屋頂作業時,應指派屋頂作業主管於現場監督,且應先規劃安全通道,於屋架上設置適當強度,且寬度在三十公分以上之踏板,並於下方適當範圍裝設堅固格柵或安全網等防護設施。 V11 高空工作車作業操作人員須有訓練合格證明。 V12 使用高空工作車從事作業時,應使該高空工作車工作台上之勞工配戴安全網及符合國家標準 CNS14253-1 同等以上規定之全身負式安全帶。 V13 施工前應先查核健康狀況,凡有高架作業勞工採護措施標準規定限制之情況,酒醉或有酒醉之虞、情緒不穩定、身體虛弱,經醫師診斷認為身體狀況不良者禁止施工。</p>
---	------------------------------	--

114學年度校內長期配合維護工程危害告知(續)

局限空間作業、動火作業、高架作業、吊裝作業

工程獨立危害告知

<p>V 5. 吊裝作業</p>	<p>翻倒 吊桿彎曲 荷件掉落 觸電</p>	<p>V1 作業前依規定提出申請與通報,未提出申請,警衛不會放行吊車進入校區。 V2 從事吊掛作業之勞工,需由曾受吊掛作業訓練合格者擔任。 V3 吊車具合格證。 V4 需有 3 年內合格荷重試驗記錄。 V5 捆綁索檢點。 V6 指定作業監督人員,負責監督指揮工作。 V7 嚴禁人員待於吊裝物下方危險區範圍內,應設圍欄等警告標示。 V8 校內使用移動式起重機加掛搭乘設備進行臨時性、短時間作業,須為超過 20 公尺作業才可合法使用,20 公尺以下僅可使用高空工作車。(校外道路不在此限) V9 以搭乘設備乘載或吊升勞工,需防止其翻轉脫落,使勞工配戴安全帶或安全索。 V10 強風、大雨、大雪等惡劣氣候,致作業有危險之虞時,應禁止工作。</p>
-------------------------	------------------------------------	--

電氣作業、垃圾清運作業、油漆防水作業、地面清潔作業
搬運作業、環境消毒作業、環境美化作業

<p>6. 電氣作業</p>	<p>感電</p>	<p>V1 工作場所、人員身體衣物及其他可能接觸電氣之物品嚴禁潮濕。 V2 對電路之檢查、修理等活線作業時，應使該作業勞工戴用絕緣用防護具，或應使用活線作業用器具或其他類似之器具。 V3 電氣作業應在斷電情況下作業，並將該電路開關上鎖或標示「禁止送電」、「停電作業中」或設置監視人員監視之。 V4 發電室、變電室或受電室，非工作人員不得任意進入。 V5 電線須充分絕緣，不得勾搭、裸露及懸掛物品，並不得散亂、放置於有水或潮濕地面或影響通風安全。 V6 不得以電線或其他金屬線代替保險絲。 V7 嚴禁使用無設置護罩之砂輪機、圓盤鋸。</p>
<p>7. 垃圾清運作業</p>	<p>墜落 粉塵危害 與有害物質接觸</p>	<p>V1 車輛於行駛中，禁止人員攀附於車廂或車頂外。 V2 請按工作性質配戴口罩、手套、反光帽、反光背心，著安全鞋等安全配備。 V3 皮肉或兩天作業，須加設警告標誌。</p>
<p>8. 油漆、防水作業</p>	<p>墜落 與有害物質接觸 中毒 火災</p>	<p>V1 勞工工作場所之通道、地板、階梯，應保持不致使勞工跌倒、滑倒、跌傷等之安全狀態，或採取必要之預防措施（例如放置警告標示）。 V2 現場須保持通風並配戴油漆專用防毒口罩。 V3 使用有機溶劑等易燃液體進行油漆作業時，需嚴禁煙火，並備有滅火器。</p>

<p>9. 地面清潔作業</p>	<p>跌倒</p>	<p>V1 勞工工作場所之通道、地板、階梯，應保持不致使勞工跌倒、滑倒、跌傷等之安全狀態，或採取必要之預防措施（例如放置警告標示）。</p>
<p>10. 搬運作業 (例如物品裝卸)</p>	<p>物體倒塌、崩塌 跌倒</p>	<p>V1 採取繩索捆綁、捆綁等安全措施，必要時須限制高度或變更堆積方式。 V2 作業時除安全帽須配戴防護手套等。 V3 如以人力搬運或擔負重量在四十公斤以上物體之重體力勞動作業，休息時間每小時不得少於二十分鐘。 V4 車輛於行駛中，車斗務必收起固定，禁止人員攀附於車廂或車頂外。 V5 從事堆高機搬運作業之勞工，須持有合格堆高機操作證照。 V6 在堆高機雙叉、整板或具拖拉之載具、支撐的托板及溢、平衡配重等非載人之地方及乘座席以外之部份不得載人行駛，並嚴禁於行駛中爬上車或跳下車。 V7 堆高機搬運作業處，須設置明顯警告標誌，劃分專用通道，避免與行人、其他車輛混行。</p>
<p>11. 環境消毒作業</p>	<p>與有害物質接觸 中毒</p>	<p>V1 依輔仁大學環境消毒作業管理流程規定執行相關注意事項。 V2 噴藥時，要穿著個人安全防護裝備安全帽、防護眼鏡、耳塞、防毒面具、手套、長袖、長褲、長膠鞋。 V3 操作消毒機應注意噴槍以防噴傷人員。 V4 噴藥完畢，並收妥藥劑空瓶以備回收，立即沐浴更衣。 V5 須拉出防護範圍警告線，避免非工作人員進入。</p>
<p>12. 環境美化作業 (例如割草、修剪樹木等)</p>	<p>夾、捲、切、割、 擦傷、咬傷</p>	<p>V1 使用之機械，如有傳動帶、傳動輪、齒輪、轉軸等被捲、夾、擦傷之虞者，應設護罩或護欄。 V2 作業時穿著長袖、長褲、長靴等，防範蚊蟲及蛇類咬傷。 V3 建立 10 公尺以上作業警戒區。 V4 留意作業區之氣溫，避免中暑。</p>

裝修作業、拆除作業、外牆修繕作業、交通維持作業

<p>13. 裝修作業</p>	<p>墜落 感電 夾、捲、切、割、 擦傷 與有害物質接觸</p>	<p>V1 嚴禁使用無設置護罩之砂輪機、圓盤鋸。 V2 電焊切割作業，要移除易燃物，並設置滅火器。 V3 油漆、防水作業，要保持空氣流通，並遠離火源。 V4 2 公尺以上作業要使用移動式施工架或高空工作車。施工架開口處要設置 90 公分高的護欄或安全網。</p>
<p>14. 拆除作業</p>	<p>墜落 感電 夾、捲、切、割、 擦傷 與有害物質接觸</p>	<p>V1 嚴禁使用無設置護罩之砂輪機、圓盤鋸。 V2 拆除應按序由外而內、由上而下，逐步拆除。 V3 拆除配電設備及線路，應先切斷電源。 V4 拆除可燃性氣體管線，應先將管中殘存氣體釋放。 V5 2 公尺以上作業要使用移動式施工架或高空工作車。施工架開口處要設置 90 公分高的護欄或安全網。 V6 屋頂拆除，應設置適當強度，且寬度在 30 公分以上的踏板或裝設安全護欄，並使勞工佩掛安全帶。 V7 拆除區域應設置圍欄或標示，並委任專人於現場指揮監督。 V8 施工人員有暴露於粉塵者，應配戴防塵口罩、防護眼鏡。</p>
<p>17. 交通維持作業</p>	<p>交通事故</p>	<p>V1 施工期間車輛出入施工區需有專人管制交通，並依速限規定行駛。 V2 車輛臨時停時，避免影響交通。</p>

<p>15. 外牆修繕作業</p>	<p>墜落 感電 夾、捲、切、割、 擦傷</p>	<p>V1 搭設施工架：內、外兩側要設置交叉拉桿及下拉桿；於適當之位置，水平距離應以堅固與構造物安裝連接；構件之連接部分應以適當鎖銷鎖接固定穩固；板料應設金屬扣鎖及防脫落鈎；底部之立架，應使用可調整腳座版。 V2 施工架基礎地面應平整，且夯實緊密，並視以適當材質之墊材。 V3 懸臂式施工架或高度超過 5 公尺以上施工架之構架，要專人安全設計並簽章確認強度計算書。 V4 以揚揚機吊運物料，安裝前須核對並確認設計資料及強度計算書。 V5 颱風來臨前，受風面積過大的防塵架及帆布，應先予以拆卸固定。</p>
<p>16. 開挖作業</p>	<p>墜落 物體飛落</p>	<p>V1 露天開挖作業之垂直深度在 1.5 公尺以上，且有崩塌之虞，應設置擋土支撐。 V2 露天開挖作業之工作場所應設立警告標誌與工作人員管制。 V3 施工開挖地面須先與相關單位確認網路線、電線等管線位置，若無法得知則須於事前就作業地點及其附近，施以鑽探、試挖或其他適當方法從事調查，擬訂開挖計畫，以避免挖斷管線、感電、建物損壞或有毒氣體洩漏之情況發生，影響校方權益。 V4 應有進出作業場所之安全設施；且設有排水設施，隨時排除地面水及地下水。 V5 嚴禁操作人員以外之勞工進入營運用機械之操作半徑範圍內。 V6 車輛機械應裝設倒車或旋轉警示燈及蜂鳴器，以警示周邊其他工作人員。 V7 傾斜地面上之開挖作業時，若勞工有墜落之虞時，應使勞工佩掛安全帶。 V8 2 公尺以上管溝工程之擋土支撐開挖作業需向新北市府勞動檢查處通報。</p>

開挖作業
工程獨立危害告知

- 行「施工前中後檢查表」，並繳交至環安衛中心。
3. 仍要提醒所有施工人員於吊車搭乘設備作業皆須確實勾好安全帶、戴好安全帽，高架作業也都須做好防墜措施，避免墜落事故。
 4. 仍要提醒相關危險作業須備有相關危險作業主管於現場指揮監督：
 - 局限空間作業需有缺氧作業主管
 - 屋頂作業需有屋頂作業主管
 5. 114年9月1日起校內二十公尺以下之高處作業只能用施工架、工作平台或高空工作車。
 6. 使用高空工作車，廠商須提供操作人員完成特殊作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證明。
 7. 使用堆高機、推土機、挖掘機(怪手)、裝載機(鏟裝機/山貓)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重機械，操作人員應領有相對應合格證。
 8. 堆高機搬運作業處，須設置明顯警示標誌，劃分專用通道，避免與行人、其他車輛混行。
 9. 入校使用施工機具須符合法規標準，勿自行拆除防護設備。
 10. 本校為無菸校園，校內無吸菸區，全面禁菸，如需吸菸請至校外，違者遭檢舉直接開罰。
 11. 如需使用A字梯，請使用合格有固定繫材之合梯，底部需有防滑絕緣套，禁止使用木梯，且人員須戴安全帽並扣好帽帶。
 12. 新聞中類似的工安意外頻傳，請各承攬廠商從案例中記取教訓，注意作業安全，避免事故發生。
 13. 部份廠商尚未繳交「承攬商加入協議組織申請表」，請於會議後盡速繳交，亦請營繕組、事務組協助通知繳交。

截至 114 年 9 月 18 日開會前統計名單			
	承攬項目	公司名稱	會後已交
新工程未交	裝修土木	緯創企業工程行	
例行駐校廠商 未續交資料	餐廳	輔原社會企業有限公司(到 113.7.31)	
	保全	忠華保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到 113.10.31)	V
	垃圾清運	冠翰環保有限公司(到 113.10.31)	V
	投影設備	瑞音有限公司(到 114.9.20)	V
	監視系統	宇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
	喬木修剪	良恆景觀工程行(到 114.1.31)	

機電消防	前瞻機電工程有限公司(到 114.7.31)	
機電	允承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到 111.7.31)	
水電維修	永富工程行(到 114.7.31)	
土木防水	錦欣工程有限公司(到 113.12.31)	
土木防水	開創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到 113.7.31)	V
防水	天峰工程有限公司(到 113.9.30)	
水電維修	兆信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到 114.6.30)	V
裝修土木	東橋室內裝修有限公司(到 110.7.15)	
鋼鋁工程	宜豐鋼鋁工程行(到 113.12.31)	V
空調	台灣開利股份有限公司(到 110.7.31)	
空調冷氣	仕鑫工程行(到 114.3.3)	V
污水工程	大陸水工股份有限公司(到 114.7.31)	
營造工程	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到 110.6.29)	
土木防水	仁源工程行(到 112.7.20)	
空調	竑源工程有限公司(到 113.11.11)	
電梯維護	中映電梯實業有限公司(到 111.7.31)	
電梯維護	太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到 114.7.31)	V
電梯維護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到 112.2.15)	
電梯維護	台灣三菱電梯股份有限公司(到 111.7.31)	
電梯維護	台灣康恩電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到 111.7.31)	
電梯維護	懿誠電梯有限公司(到 113.7.31)	
電梯維護	日立永大電梯股份有限公司(到 114.6.30)	
水溝疏濬	羿展環境工程有限公司(到 112.8.31)	
營造工程	韻笙營造有限公司(到 112.12.13)	
裝修傢俱	歐凌股份有限公司(到 114.1.13)	
營造工程	勝岳營造有限公司(到 114.8.17)	
飲水機	賀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到 114.7.31)	
營造工程	禮學社(到 113.1.8)	
傢俱	歐凌股份有限公司(到 114.1.31)	
監控設備	研宇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到 114.2.5)	
裝修家具	綦億室內裝修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到 114.9.4)	
裝修家具	裕傢室內裝修有限公司(到 114.8.30)	V

九、相關工安事故新聞(資料來源：網路新聞)。

相關工安事故新聞

堆高機倒車未注意，將人員撞死

高雄港工安意外！工人遭堆高機撞擊身亡 恐怖畫面曝

記者 蕭淑梅 林曉婷 報導
發佈時間：2025/06/13 14:54
最後更新時間：2025/06/13 14:54



高雄港昨(12)日下午2時許發生一起工安意外。(圖/TVBS)

高雄港昨(12)日下午2時許發生一起工安意外，長榮S1碼頭一輛堆高機在船邊作業時，不慎撞擊一名正在指揮調度的46歲鍾姓工作人員，導致鍾男當場被重壓在底下。警消獲報到場時，發現鍾男已明顯死亡，全案後續依過失致死罪移送檢察官偵辦及刑事相驗，至於詳細案情尚待進一步釐清。

1. 對於所僱用之工作人員，應實施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災害預防訓練。
2. 嚴禁操作人員以外之勞工進入營建用機械之操作半徑範圍內。
3. 車輛機械應裝設倒車或旋轉警示燈及蜂鳴器，以警示周遭其他工作人員。
4. 施工人員應注意施工週遭環境安全，以防傷及自己或別人。

相關工安事故新聞

下車未拉手煞車，人員被車夾死在車斗與圍籬間

影／奪命影像曝！大貨車沒拉手煞倒退嚙 司機車後檢東西被夾死

2025-08-28 13:27 聯合報／記者林保光／高雄即時報導

+ 工安

1分38秒 49 讚



高雄市旗津區傳出工安意外，某工程公司柳姓司機日前載運工程廢棄物，竟遭所駕駛的貨車倒車夾死在車與圍籬間。檢警相驗後，認為他未拉手煞車令他喪命。

高雄港務警察總隊了解，柳姓男子(56歲)是8月14日上午10時許在高雄市旗津區台運貨櫃場旁的停車場出意外，意外發生時，沒其他人在場。柳姓男子的同事當時不見他，四處找人，才發現他被自己所駕駛的貨車夾在車與圍籬間。

當時同事趕緊求救，港務消防隊發現柳姓司機已無呼吸心跳，將他送往小港醫院急救，當天下午1時45分死亡。

警方報請檢察官相驗，並調閱貨櫃場監控影像，發現他下車到車後屈身撿拾東西，不料下車時沒拉手煞車，載滿車斗石塊的貨車慢慢往後倒車，他起身發現車子後退而來，已來不及閃避，才被夾在車斗與後面圍籬間。

事故發生後，經警方也通報高雄市勞檢單位調查事故原因及工安責任。

1. 對於所僱用之工作人員，應實施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災害預防訓練。
2. 車輛駕駛人員下車時，須將手煞車拉起；若停放於坡道，務必拉起手煞車並放置輪擋以防滑動。
3. 開門下車前，應先注意後方是否有人車經過，確認無安全疑慮後再開啟車門。

相關工安事故新聞

通風不良吸入沼氣！鶯歌工安意外 越南移工1死1傷



新北市鶯歌東門溪排水及鳳鳴疏洪池工程發生工安意外，移工吸入沼氣，釀1死1傷。(記者吳仁捷翻攝)

2025/08/22 23:34

局限空間作業前未採取有效通風措施，進行氧氣濃度測定，致人員吸入沼氣1死1傷。

〔記者吳仁捷 / 新北報導〕新北市鶯歌區一處滯洪池工程今天發生工安意外，阮姓越南籍移工在深約4公尺的工作井施工時暈倒，同鄉裴姓移工見狀進入警井救人，未料兩人都昏迷，獲救後緊急送醫；但阮男晚間傷重不治，釀成一死一傷悲劇。勞檢單位趕往了解，發現為水利局東門溪排水改善及鳳鳴滯洪池工程，初判為通風不良，導致工人吸入沼氣昏迷，已勒令停工，進一步釐清案發原因。

新北市警、消下午5時21分許獲報，鶯歌區龍一路、鳳三路路口鶯傳工安意外，工人發現阮姓及裴姓兩名越南籍移工，倒臥深約4公尺的的排水下水道警井中，警、消趕抵，詢問關係人，得知阮姓移工到深約4公尺的警井施工昏倒，另名同鄉裴姓移工見狀，進入警井救人，兩人隨即都昏倒警井中，同事見狀報案。

30餘名消防員趕抵救援，獲報後約30分鐘救起裴姓移工，意識清醒送醫，但獲報後40分鐘，救出阮男，已失去生命徵象，到院急救至晚間7時許不治，警方將於明日相驗釐清死因。

相關單位查訪關係人，得知下午5時許，阮男進入警井施工，疑因通風不良下井後吸入沼氣，下井後突感不適暈倒，裴男發現同鄉沒回應，衝下井救援但也吸入沼氣不適，導致兩人暈倒工作井中，緊急送醫仍釀成1死1傷悲劇。

1. 對於所僱用之工作人員，應實施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災害預防訓練。
2. 作業前需執行機械通風。
3. 備妥個人防護器具(呼吸式防護具)、防護索及救援設施，且有適當人員在外監護。
4. 實施氧氣及有毒氣體測定，達安全標準才可入內，作業中需每2小時測定氧氣與可燃性氣體濃度。

相關工安事故新聞

台中又傳工安意外！工人跌落電梯井 左手臂骨折



張姓工人於電梯施工時墜入電梯井，圖為案發現場。(民眾提供)

2025/08/29 17:03

〔記者張瑞楨 / 台中報導〕台中市又發生工安意外!西屯區一處診所今天進行電梯施工，維修工人意外墜入電梯井，造成左手臂骨折，警方協助將工人送醫，並依職業災害通報勞工主管單位。

台中市警局第六分局初步調查，西屯區惠中六街一處診所，今天(29日)下午進行電梯工程時，38歲張姓工人不慎由2樓跌至1樓的電梯井，造成左手臂骨折等傷勢，無生命危險，由警方協助送醫治療，依職災通報後續處置。

1. 對於所僱用之工作人員，應實施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災害預防訓練。
2. 電梯維修或相關施作，須依照相關標準作業流程來進行，如斷電、切換成手動操作模式等。
3. 電梯進行相關維修保養作業時，各樓層須清楚標示或放置明顯告示。
4. 於高度2公尺以上之屋頂或開口部分作業應設置護欄、護蓋或安全網等防護設備，並設立警告標示。

相關工安事故新聞

新北監視器維修工墜落電梯井 命危送醫

2025/9/5 10:45 (9/5 13:26 更新)



新北市消防局表示，中和區建八路有工人從電梯井跌落1樓電梯車廂上方，被救出時已無呼吸心跳，送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急救。(翻攝照片)中央社記者黃旭昇新北傳真 114年9月5日

維修電梯監視設備，無防墜措施，人員跌落電梯井死亡

(中央社記者黃旭昇新北5日電)張姓男子今天在新北市中和區建八路1處建物維修電梯監視器時，不明原因跌落電梯井，被救出時已無呼吸心跳，送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急救。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表示，上午8時30分接獲報案，救護人員到場發現男子跌落到1樓電梯車廂上方，雖無明顯外傷但OHCA(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現場急救後送醫。

轄區新北市政府警察局中和分局說，男子當時在高處單獨維修電梯監視器，電梯已故障停用，門呈開啟狀態，仍待調查是否疑操作過程失足墜入井道，或另有原因墜落。

警方已封鎖現場並調查事故原因，相關工安責任待進一步釐清。(編輯：李明宗)

1140905

訂閱《早安世界》電子報 每天3分鐘掌握10件天下事

請輸入電子信箱

訂閱

1. 對於所僱用之工作人員，應實施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災害預防訓練。
2. 電梯維修或相關施作，須依照相關標準作業流程來進行，如斷電、切換成手動操作模式等。
3. 電梯進行相關維修保養作業時，各樓層須清楚標示或放置明顯告示。
4. 於高度2公尺以上之屋頂或開口部分作業應設置護欄、護蓋或安全網等防護設備，並設立警告標示。

相關工安事故新聞

快訊》新建案工人4樓意外墜落 疑沒穿安全吊帶骨折送醫

16:41 2025/09/02 中視新聞 黃中強 記者陳志偉



新店安祥路上的新建案，2日下午發生工人墜落的工安意外，所幸工人送醫後無生命危險，目前已經下令停工進行調查。(翻攝畫面)

無適當安全防止墜落措施，人員墜落骨折

新店安祥路上一處新建工地內，2日下午3時許，發生一起墜落工安意外，一名工人在4樓窗台施工，不明原因不慎墜落到工地一樓，導致右手臂開放性骨折，所幸意識清楚，救護車獲報到場將傷者送醫，警方也立即通知相關單位，並下令停工接受調查。

據了解，這處新建案位於新店安祥路山區，建物樓高5樓，當時工人在4樓窗邊進行施工，疑似施工不慎，重心不穩，從4樓窗台邊墜落地面，工地內的同仁發現立即打電話報警，所幸送醫後暫無生命危險，詳細墜落原因還有待釐清。

警方表示，當時獲報該地點有工安意外，黃姓工人(37歲)施工途中從高處墜落，右手骨折但意識清楚，隨後由救護車送醫，警方立即通報相關單位，並在現場進行採證，初步研判為施工不慎導致，並懷疑工人高處施工沒有穿安全吊帶，目前已被下令停工，詳細墜落原因還有待釐清。

1. 對於所僱用之工作人員，應實施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災害預防訓練。
2. 於高處施工須採取防止墜落之必要安全措施如安全帶、索，且母索配置良好，人員不得單獨作業。
3. 於高度2公尺以上之屋頂或開口部分作業應設置護欄、護蓋或安全網等防護設備，並設立警告標示。

相關工安事故新聞

冷氣維修，未先斷電及戴絕緣手套，致人員觸電從梯墜落昏迷

新聞 / 社會 / 「碰」一聲摔落鋁梯！基隆冷氣工觸電一度無心跳 身分背景曝光

2025/07/21 17:46 記者 吳發中心 綜合報導



張男今天下午在施工時意外觸電，所幸緊急送醫後恢復呼吸心跳。葉先騰攝

2025/07/21 17:46 記者 吳發中心 綜合報導

【記者葉先騰／基隆報導】一處位在基隆市中心的景觀套房售樓處，今天（21日）下午傳出一起工安意外，當時一名張姓冷氣工人在作業時不慎觸電，警消趕抵時其已失去呼吸心跳，送往醫院後恢復生命跡象，目前仍在觀察中，經查，張男為基隆和平島知名寺廟「天顯宮」主委的家人。

據了解，今天下午張男在售樓處大廳維修空調時，因遭電擊當場從鋁梯上跌落，旅館工作人員聽聞巨響，紛紛上前查看，這才發現張男已失去意識，嚇得連忙打電話向119求救。

警消趕抵時，發現張男已無呼吸心跳，所幸實施CPR後恢復生命跡象，目前仍在基隆衛福部醫院救治中；針對本起事件，售樓處人員指出，施工前電源都有依規定關閉，不清楚為何還會發生意外，詳細情形還有待進一步釐清。

1. 對於所僱用之工作人員，應實施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災害預防訓練。
2. 電氣作業應在斷電情況下作業，並將該電路開關上鎖或標示「禁止送電」、「停電作業中」或設置監視人員監視之。
3. 對電路之檢查、修理等活線作業時，應使該作業勞工戴用絕緣用防護具，或應使用活線作業用器具或其他類似之器具。
4. 作業人員進入工作場所，應依作業特性，配帶必要之個人安全衛生防護具(如:安全帽、工作鞋、手套等)。

相關工安事故新聞

冷氣安裝，未先斷電及戴絕緣手套，致人員觸電昏迷

活電施工釀災！宜蘭水電工觸電倒地一度命危 搶救後住院治療中

18:22 2025/07/29 | 中時 吳佩蓉

APP 立即下载



一名54歲許姓水電行老闆，受託到當地一家修車廠安裝冷氣，疑似「活電施工」時觸電，當場倒地失去生命跡象。(民眾提供／吳佩蓉宜蘭傳真)

宜蘭縣頭城鎮28日驚傳工安意外，一名54歲許姓水電行老闆，受託到當地一家修車廠安裝冷氣，疑似「活電施工」時觸電，當場倒地一度失去生命跡象，消防人員趕抵後以CPR後緊急送醫，歷經兩間醫院接力搶救，目前仍在加護病房住院治療，病情未脫險，家屬焦急守候。



據了解，事發於昨日上午，許男前往該修車廠進行冷氣安裝，疑似在未切斷220伏特電源的情況下作業，卻因絕緣措施未確實，當場觸電昏厥倒地。車廠人員見狀急報警，救護人員趕到時許男已無呼吸心跳，立即施以急救。

許男先被送往杏和醫院急救，後續再轉送聖母醫院持續搶救，期間雖一度恢復心跳，但因傷勢嚴重，目前仍處於觀察期。

警方也已通報台電人員到場協助調查，初步研判事故可能與「活電施工」及絕緣裝置問題有關，宜蘭縣政府表示，已接獲相關工安通報，後續將報請職業安全衛生署調查事故原因

及責任歸屬，以釐清真相並防止類似憾事重演。

1. 對於所僱用之工作人員，應實施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災害預防訓練。
2. 電氣作業應在斷電情況下作業，並將該電路開關上鎖或標示「禁止送電」、「停電作業中」或設置監視人員監視之。
3. 對電路之檢查、修理等活線作業時，應使該作業勞工戴用絕緣用防護具，或應使用活線作業用器具或其他類似之器具。
4. 作業人員進入工作場所，應依作業特性，配帶必要之個人安全衛生防護具(如:安全帽、工作鞋、手套等)。

相關工安事故新聞

雲林工人誤觸高壓電 下半身著火嚴重燒燙傷

13:39 2025/08/08 中時 張朝欣 (C) 點鐘電音作畫



雲林縣口湖鄉發生工人誤觸高壓電意外，墜姓男子下半身著火，嚴重燒傷送醫急救。(民眾提供/張朝欣雲林傳真)

操作吊車吊臂誤觸高壓電，致人員下半身著火灼傷

雲林縣口湖鄉文明路今天(8日)發生工程公司工人誤觸高壓電意外，當時這名工人下車操作吊車臂，準備進行住家牆壁粉刷工程，沒想到吊車臂不慎碰觸高壓電線，這名工人下半身立即起火，倒在地上發出陣陣慘叫，其他人連忙將火撲滅，消防人員趕到現場，觸電工人還有意識，緊急送醫救治。



雲林縣消防局表示，經查傷者為41歲謝姓男子，意識清醒，被電傷兩腿及下體，3度燒燙傷37%，由口湖救護車將患者送往嘉義長庚醫院。

1. 對於所僱用之工作人員，應實施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災害預防訓練。
2. 施工人員應注意施工週遭環境安全，以防傷及自己或別人。

相關工安事故新聞

為何一起進掀床櫃？內湖豪宅雙屍案真相出爐 2工人中毒窒息亡

鏡報 李依璇

2025年9月10日 週三 下午3:14



2名裝潢工人最後身影出現在大樓外。資料照

施工人員未知有機溶劑之危險性，進入床櫃中休息，造成甲苯中毒死亡

北市內湖一棟新建豪宅去年1月傳出離奇命案，24歲江姓工人、27歲林姓裝修工人倒臥臥室掀床櫃內，送醫不治。事後家屬質疑現場未裝設通風換氣設備，也未配給防護具，認為承攬公司及江姓負責人涉有過失致死責任。不過士林地檢署歷時近8個月偵辦後，認定死因與業者疏失間難認有直接因果關係，全案不起訴處分。

檢方調查，2023年底，屋主與雅屋公司簽下設計裝修合約，後再轉交由英鼎公司承攬，2名死者則是英鼎僱用的木工，案發當日進入臥室掀床櫃體，因空間密閉、內部殘留強力膠及甲苯揮發物，最終中毒窒息身亡。

家屬遲遲找不到人，利用手機定位發現仍在工地內，緊急與公司人員趕抵現場，打開櫃蓋才赫然發現兩人雙雙倒臥櫃內，救護人員趕到時均已明顯死亡。

法醫檢驗發現，兩人血液甲苯濃度分別高達42.2與9.2微克/毫升，遠超致死濃度，研判係短時間暴露於高濃度甲苯環境所致。然而勞檢處調查指出，案發現場窗戶與落地窗均為開啟狀態，通風條件尚可，且櫃體內部早已完成貼皮，實務上並無必要同時有兩名工人在櫃內作業。

檢方因此認定，死者進入櫃體原因「可能與木工作業無關」，再加上現場未見工具遺留，研判兩人疑似在休息或其他情境下自行進入櫃體，因空間密閉吸入過量甲苯致甲中毒及環境性窒息死亡。檢方結論為：雖公司在安全管理上或有瑕疵，但不足以認定與死亡結果具「相當因果關係」，全案難以科以刑責。

士林地檢署遂依《刑事訴訟法》第252條第10款，對負責人江男及兩家裝潢公司作成不起訴處分。家屬若不服，仍可在10日內聲請再議。

1. 對於所僱用之工作人員，應實施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災害預防訓練。
2. 施工現場有有機溶劑作業，須保持通風並配戴專用防毒口罩。
3. 使用有機溶劑等易燃液體進行作業時，需嚴禁煙火，並備有滅火器。
4. 建議雇主除確保工作人員有合法休息時間外，能提供合適休息場所。

室內防水、塗漆、清潔等有機溶劑作業預防宣導

鑒於北市建築產業興盛，室內裝修作業也隨之興盛，112年北市發生多起勞工使用有機溶劑進行室內防水、清潔等作業，未注意防護措施，造成中毒、火災、爆炸等職業災害，勞工在進行相關作業時，千萬要確保防護措施，才能免於職業災害發生。



案例一、萬華區西園路某彩券行2名人員於地下室使用甲苯溶劑進行地面清潔，因人員未攜帶防護具且未實施通風換氣，致使2位皆昏倒於地下。



案例二、大同區民權西路某大樓地下室，勞工使用甲苯清潔器具，清潔現場未實施任何防護措施，勞工也未有危害意識點燃打火機，引燃甲苯蒸氣起火燃燒，造成全身灼傷。



案例三、松山區民權東路某工地地下池槽，勞工使用含有機溶劑的漆料進行塗布作業，未設置有效通風換氣設備(風管未置於勞工作業面)，勞工作業時也未正確配戴防護具，致1名勞工死亡、1名勞工受傷。

室內裝修工程有機溶劑危害預防措施

- 一、**教育訓練**：勞工於進行有機溶劑作業前，應接受至少**3小時**危害性化學品教育訓練。
- 二、**化學品標示及 SDS**：作業現場應備有危害性化學品安全資料表，容器應張貼危害標示。
- 三、**通風換氣**：室內進行有機溶劑相關作業時，應依作業性質採取**密閉設備、局部排氣設備或整體換氣措施**，並使有機溶劑濃度降至容許濃度以下。
- 四、**防護用具**：勞工進行有機溶劑作業時，應配戴可過濾有機溶劑蒸氣之**防毒面罩或輸氣管面罩**，並定期確認其密合度。
- 五、**作業主管**：勞工進行有機溶劑作業時，**有機溶劑作業主管應於現場**進行指揮、監督、管理。
- 六、**有害氣體濃度監測**：作業時應實施**有害氣體濃度監測**，以確保不致發生立即危險情事。
- 七、**容器密閉**：未使用或使用完畢之有機溶劑容器，應予以**密封**或使用**排氣設備將蒸氣排除在外**。
- 八、**禁止火源**：勞工進行有機溶劑作業時，除應立有機溶劑注意事項告示牌外，**嚴禁使用任何火源**。



若未依上述規定進行辦理，最重可處30萬元罰鍰並勒令停工



臺北市勞動檢查處 關心您
108220 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7樓
電話：02-23086101 網址：<https://lio.gov.taipei>



廣告

臺北市府勞動檢查處宣導資訊

Q：小張從事室內裝修工程的作業，現場作業會使用到有機溶劑，請問應注意那些關於有機溶劑的危害預防措施？

A：由於室內裝修作業，常會使用到甲苯加入環氧樹脂（epoxy）來進行防水噴布，或加入強力膠進行木板黏合，或用於清潔、塗飾等。故若沒有注意到通風、火源，將因吸入過多的有機化學溶劑，導致中毒或造成火災、爆炸等危害。

因此，對於雇主使勞工在通風不良場所作業，並使用含有揮發性之有機溶劑（如甲苯、二甲苯、乙酸乙酯等）時，應注意以下之有機溶劑危害預防措施：

一、作業前：

- (1)應使勞工接受至少3小時之危害性化學品教育訓練。
- (2)危害性化學品（如：有機溶劑等），需有化學品標示等；並現場要有通風換氣。
- (3)勞工應配戴正確之防護面罩。

二、作業時：

- (1)應設置有機溶劑作業主管，於現場指揮、監督；並須進行揮發性有機溶劑蒸氣濃度監測。
- (2)嚴禁使用任何火源。

十一、熱危害預防宣導(資料來源：勞動部職安署)

熱危害預防宣導(1/4)



營造業 高氣溫 戶外作業 熱危害預防手冊

112年7月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附錄 營造業高氣溫戶外作業

重大職業災害案例

案例3

從事屋頂太陽能板安裝作業發生熱中暑致死

案情摘要
109年8月7日某屋頂太陽能板安裝工地，丙員(40歲)於上
班第二天上午8時至10時在屋頂進行安裝作業，10點至
地面室內休息時，表示想吐且臉色蒼白，雇主即安排休
息，並未再讓丙員上工。中午12時許，丙員突然神情恍
惚，有自言自語及身體行為不受控制之現象，同時想自坐
站立起身，但無法自主站立，且身體呈現緊繃、抽搐狀態並
有磨牙的現象。經安排丙員平躺於地面休息，身體仍呈現緊
繃現象，經緊急送醫，於下午1時50分急救無效宣告死亡。



防災對策：

1. 應視現場作業狀況，採取降低作業場所溫度之控制措施，以防止陽光直接照射，並避免於高溫時段從事相關作業。
2. 對於未曾於高氣溫環境下作業之新進勞工或已有高氣溫環境作業經驗之勞工，應視勞工原有之熱適應狀態及體適能狀況，適當調配其熱適應及熱暴露時間，減少其連續作業時間，並增加休息時間長度與頻率。
3. 應在鄰近作業場所處提供陰涼的休息場所，並設置於具備空調、風扇等裝置，及準備清涼飲用水或含電解質飲料等，使勞工於休息時可降低體心溫度及恢復體力。
4. 應建立緊急應變處理機制，勞工出現熱疾病相關症狀時，應立即將其移至陰涼處降溫，並作緊急處置；必要時，應立即就醫尋求專業協助。

19

熱危害預防宣導(4/4)

高氣溫戶外作業熱危害預防資訊

相關資訊請參閱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網站「高氣溫作業危害預防專區」
網址:<https://www.osha.gov.tw/48110/48207/48309>



勞動部「高氣溫戶外作業勞工熱危害預防指引」
網址:<https://www.osha.gov.tw/48110/48713/48735/60221/>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高氣溫戶外作業熱危害預防行動資訊網」
網址:<https://hiosha.osha.gov.tw>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網站「預防熱傷害衛教專區」
網址:<https://www.hpa.gov.tw/440/s>



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網站
網址:<https://www.cwb.gov.tw/>



十二、宣導影片

(一)跨步電壓(台灣電力公司)

十三、健康促進宣導

(一)心血管疾病預防。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下午3點40分。